（上接B056版）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11,702,565.91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287,933,21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28,793,321.50元，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2.15%。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287,933,215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115,173,286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403,106,501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8,793,321.50	25,926,883.60	51,678,012.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37,478,490.92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211,671.33	54,526,001.94	88,492,963.4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11,702,565.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6,398,217.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37,478,490.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6,076,878.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3,876,708.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217.74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371,498,510.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4,249,001,801.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8.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6-031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未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归属条件未成就，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上述相关事项公司已于2025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二）2025年1月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琼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月10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1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5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25年1月16日为授予日，以8.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8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50万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6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截止预留授予日）》。

二、本次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如下：2025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2亿元(上述“净利润”指标计算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在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净利润（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作为计算依据。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6]1381号）：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211,671.33元，因此，公司未达第一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归属条件未成就。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89名激励对象中，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259,500股，剩余83名在职的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即2025年度）当期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1,441,770股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本次合计作废1,701,270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三、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因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对上述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

五、律师出具法律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就本次作废事项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现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随着本次激励计划的推进，公司尚需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6-035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19日（星期四）至3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freewon.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18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3月26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许惠钧先生

独立董事：刘琼先生

董事会秘书：尤洞察先生

财务总监：陈君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03月26日 （星期四）09:00-10: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3月19日（星期四）至03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freewon.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82609999

电子邮箱：ir@freewo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6-037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2号)，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7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扣除应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69,201.50万元，已存入本公司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立的专项账户中，银行账号为811200108179968867 8。另扣减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资信评级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196.7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9,004.8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3年8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8844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本公司有4个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1310076 2634	募集资金专户	2,287,563.42	[注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320501647436096 68888	募集资金专户	64,543.25	[注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512912345810808	募集资金专户	15,497,785.49	[注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8179968 8678	募集资金专户	909,405.24	-
合 计			18,759,297.40	[注2]

[注1]该账户为子公司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注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和上述余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1）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所致，现金管理余额为25,000,000.00元；2）部分理财专户的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到账户中的余额110,066,671.84元，其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理财专户（89070078801700003381）余额40,066,671.84元；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理财专户（51516500001735）余额70,000,000.00元；3）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合计20,103,047.93元。

[注3]截至2025年12月31日，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理财专户（51516500001735）余额70,000,000.00元处于银行内部金额冻结状态，主要系发行人使用该余额申购结构性存款的业务正在办理中，实际已于2026年1月5日成功购买结构性存款。

本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共计25,000,000.00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款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余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可随时转让赎回	25,000,000.00	0.75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9,004.80万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69,004.80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实际已投入资金55,632.51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变更实际投资项目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总额无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938,679.24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中汇会鉴[2023]9216号《关于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3年实现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5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9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末余额2,500.00万元。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尚未结项，不适用。

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6年6月。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5年，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设备购置资金13,344,500.00元，并于2025年12月24日完成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632.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5,632.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3年		2,108.43	
					2024年		36,145.04	
					2005年		17,379.0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69,004.80	69,004.80	55,632.51	69,004.80	69,004.80	55,632.51	-13,372.29	2026年6月
合计			69,004.80	69,004.80	55,632.51	69,004.80	69,004.80	52,399.05	-13,372.29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1	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尚在建设，暂未达到产出条件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6-036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其他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等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6-033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远期外汇买卖、买入期权及期权组合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套期保值资金额度不超过5,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范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但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存在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公司将积极落实风险管控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审计委员会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5,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与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即美元、欧元等。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远期外汇买卖、买入期权及期权组合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二）业务规模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不超过5,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授权及期限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并由财务部为日常执行机构，负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计划制订，资金计划、业务操作管理，行使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执行职责。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

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五）会计处理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三、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一）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

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对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的判断与实际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二）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仍可能会出现内控制度不完善、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三）履约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时，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四）客户违约风险

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五）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导致公司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二）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三）公司持续关注与管理套期保值业务市场风险。由财务部随时关注套期保值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并及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决策。

（四）公司内审部需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人员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操作风险。

（五）公司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作为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6-040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发行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及说明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假设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于2026年9月实施完成，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在预测公司期末总股本时，以2025年末的总股本260,199,897股为基础。除此之外，仅考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影响，不考虑转增、回购、股份支付及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动；

4、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30%，为78,059,969股（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募集资金总额为102,150.77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未考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股份数量仅为估计值，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最终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股票数量；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注册、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5、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21.17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10.65万元，在此基础上，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及谨慎性原则，公司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在2025年基础上按照持平、增长10%、增长20%三种情况进行测算；

6、除本次发行外，暂不考虑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

7、未考虑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如下：

项目	2025年度/2025.12.31	2026年度/2026.12.31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6,019.99	26,019.99	33,825.99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7,806.00		
情形1：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5年度持平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521.17	5,521.17	5,52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610.65	4,610.65	4,610.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1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1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0.16
情形2：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5年度增长1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521.17	6,073.28	6,073.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610.65	5,071.72	5,071.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3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3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9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9	0.18
情形3：202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5年度增长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521.17	6,625.40	6,